附件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登封市东华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（项目名称）第 一标段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第一标段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中科信合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9 人，营业收入为 5511.4365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814.754617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小型企业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/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/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/；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科信合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23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件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登封市东华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（项目名称）第 第二标段：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任村道路建设项目 标段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第二标段：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任村道路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省勘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5 人，营业收入为 8425.89166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889.57875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/员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省勘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6 月 23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件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登封市东华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（项目名称）第 三 标段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河南秉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6 人，营业收入为2800.1205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431.22628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万元，属于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秉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06 月 23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件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登封市东华镇人民政府(单位名称)的 2026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(项目名称)第四标段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．2026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第四标 段: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南店社区道路建设项目(标的名称),属于建筑业(建筑业)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河南泰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65 人，营业收入为2568.471109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00.27499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/(标的名称),属于/(建筑业)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 、 微型企业)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河南泰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 06 月 23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件 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登封市东华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（项目名称）第 第五标段：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王村道路建设项目 标段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第五标段：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王村道路建设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省勘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65 人，营业收入为 8425.89166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889.57875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/员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省勘胜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6 月 23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件 1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 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登封市东华镇人民政府 的 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第六 标段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第六标段：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背阴坡村道路建设项目，属于 建筑业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河南桐辉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，从业人员 9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71.5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534.42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2. /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/（建筑业） 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/ 人，营业收入为 /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万元，属于 /（ 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……

以上企业，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桐辉路桥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23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附件 1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登封市东华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第七标段 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 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第七标段 （标的名称 ），属于建筑业（建筑业 ） 行 业 ；承 建（承 接 ） 企 业 为河南九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（企业名称 ），从 业人员 153 人 ，营 业 收 入 为 2281.89 万 元 ，资 产 总 额 为 2206.92 万 元 ，属 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 业 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 的 名 称 ），属于 /（建 筑 业 ） 行 业 ； 承 建（承 接） 企 业 为 /（企 业 名 称 ），从业人员 / 人 ，营 业 收 入 为 / 万 元 ，资 产 总 额 为 / 万 元 ，属 于 / （ 中 型 企 业 、小 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 ，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 章）：河南九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6 月 23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刘胜男

附件 1、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 [2020]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登封市东华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（项目名称）第 八 标段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2026 年登封市东华镇财政常态化帮扶资金项目（一）（标 的 名 称 ），属 于（建筑 业 ） 行 业 ；承 建（承 接 ） 企 业 为 诚之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企 业 名 称 ），从业人员 125 人 ，营 业 收 入 为 652.0604 4 万 元 ，资 产 总 额 为 920.1624585 万 元 ，属 于小型企业（ 中 型 企 业 、小 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/（标 的 名 称 ），属于 /（建 筑 业 ） 行 业 ； 承 建（承 接 ） 企 业 为 /（企 业 名 称 ），从业人员 / 人 ，营 业 收 入 为 / 万 元 ， 资 产 总 额 为 / 万 元 ，属 于/（ 中 型 企 业 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 ……

以上企业 ，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，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，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 责 人为同 一 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 内 容的真实性负责。 如 有虚假，将依法承 担 相应责任。

企 业 名 称 （盖 章 ）：诚之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6 月 23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